

# 江苏向非法社会组织“亮剑”

## 专项行动取得新进展,57家被打击整治

5月31日从江苏省民政厅获悉,根据国家统一部署要求,今年3月20日至6月底,江苏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目前专项行动已取得阶段性进展,全省集中向社会发布了三批共计57家非法社会组织名单,提醒社会公众擦亮眼睛,谨防上当受骗,起到了一定的威慑效应。

### 披“合法”外衣行非法之事

近期,无锡、徐州、苏州、南通、扬州等地陆续接到举报线索,一家名为“东望课堂”的机构涉嫌非法活动,各地有关部门立即展开调查。

调查发现,“东望课堂”与传销组织“东望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东望集团”)有关。该公司于2016年12月注册登记;2019年1月被山东菏泽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2020年3月被公安部列为打击取缔对象,80多名骨干被抓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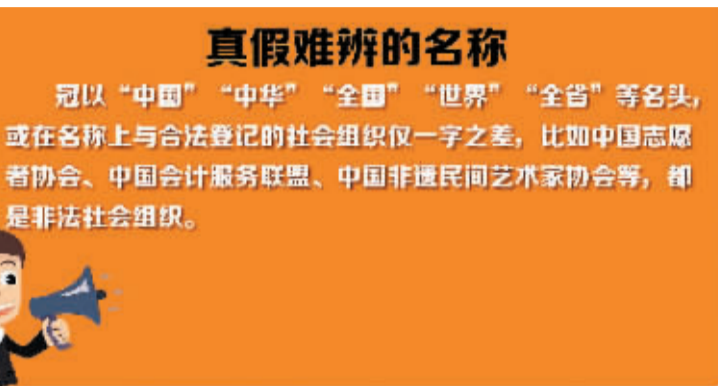
虽然“东望集团”已被取缔,然而他们“换个马甲”又出现,死灰复燃、循环往复地在各地开展非法活动。在张家港市,“东望课堂”悄悄在居民小区开课。他们向学员发放“东望集团社会服务志愿者”红马甲,打着公益的旗号开展非法活动。直到被取缔,一些社区居民才知道自己经常参加的所谓的“志愿服务”竟是由非法社会组织操纵的。

苏州市民政局执法人员陈丹妮介绍,此次在苏州发现的“东望课堂”,具有隐蔽性强、流窜活动、规模小、无招牌、不收费、对象随机、不易识别等特点,也是当前很多非法社会组织的共性特征。该机构所谓工作人员,以企业身份为掩护,身着“东望集团”马甲,以奉献爱心、志愿服务、文艺表演、传统文化为幌子,美化宣传传销组织“东望集团”,其目的是伺机诓骗不明真相的群众加入,为实施传销诈骗“攒人头”。

苏州市属地政法部门、公安机关以及民政部门果断出手,联合依法取缔。通过实施查询登记系统、开展现场检查、制作询问笔录、作出取缔决定、决定送达并公告等程序,联合对“东望课堂”各活动点进行调查取证和取缔,没收非法财产、收缴器材工具、查封活动场所,共取缔活动点20多个。

### 发现苗头就打重拳出击打早

民政部门表示,像“东望课



堂”这样,名称、组织形式都与社会组织相似,没有合法身份,却“伪装”成社会组织开展非法活动,并非常隐蔽地向三、四线城市蔓延的非法组织,需要“发现苗头露头就打、重拳出击打早打小”。

记者采访中发现,很多非法社会组织善于“伪装”,通常以“高大上”的形象出现,使用“中国”“中华”“全国”“世界”“全省”等名头,或者在名称上与合法登记组织仅一字之差,比如中国志愿者协会、中国会计服务联盟、中国非遗民间艺术家协会等,都是非法社会组织。

还有一些非法社会组织以“合法”的外衣做掩护,千方百计投靠到合法登记的社会组织名下,变身为分支机构,与合法社会组织共同开展活动,有的想方设法成为事业单位的下设机构,鱼目混珠。有些特意在党政机关办公地附近或附属场所租用办公场地,拉拢一些退休党政干部或社会名人站台代言,或找各种媒体为自己进行宣传贴金。

近几年出现的苗头是,很多非法社会组织非常擅于“蹭热点”,跟风军民融合、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等热点吸引眼球,招摇撞骗,从中非法牟取利益,不仅污染社会组织发展环境,还侵蚀相关企事业单位和人民群众财产,危害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损害党和政府形象。

民政部门表示,当前一些非法社会组织隐蔽性、流动性越来越大,打击难度也逐步增大,还需要广大群众的参与。省民政厅表示,一旦在江苏境内发现非法社会组织线索,可以通过电话、邮箱、公众号进行举报,举报线索一经查证属实并曝光,将予以每件有效线索1000元奖励。民政部门还呼吁,合法登记的社会组织要擦亮眼睛,不要与非法组织勾连开展活动。

### 打防结合以惩治治

据悉,专项整治行动中,被取缔和劝散的非法社会组织,有些是明知非法还继续从事骗钱敛财活动,造成社会危害;也有一

些非法组织并没有意识到需要到民政部门合法注册后才能从事社会活动。

“江苏省高校文学联盟”就出现在最新一批被劝散的社会组织名单中,记者日前采访到了该组织的负责人张浩(化名)。张浩是一名大四学生,也是一位热心文学创作的青年。据其介绍,该联盟牵头举办了多项跨校区活动,比如江南风诗歌赛、“青春”主题诗词朗诵会、青春好书榜发布会及论坛等,“接到民政部门的调查电话,我才知道我们是‘非法社会组织’,没有合法身份。通过最近的学习了解,我们已经认识到,社会组织脱离监管,存在非常多的内部和外部风险。”张浩告诉记者,这些年该联盟发展了一大批高校文学爱好者,让他们走出“躺平”的校园生活。对于这次被列入“劝散名单”,张浩在接受采访时多次表示,在活动过程中并无诈骗、敛财行为,现在已经认识到错误,并着手准备注册文件,也希望借此事件劝告类似的组织尽快停止非法活动,先注册登记,合法合规地开展活动。

江苏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副局长陈菲菲介绍,江苏是经济大省,也是社会组织大省。近年来,全省各类社会组织呈现量质齐升的良好态势,注册登记总量已突破9.8万家,位居全国第一位,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生福祉改善、繁荣公益慈善事业、参与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成为了推动江苏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

在近几年的清理整治中,全省社会组织生态空间日趋清明,但非法社会组织仍然零星存在,非法侵害时有发生。打击非法社会组织既是一场“歼灭战”,也是一场“持久战”,必须“打与防”结合。此次专项行动是政府有关部门在前期整治基础上的又一次发声亮剑,目的是通过集中整治,去“存量”,遏“增量”,实现对非法社会组织的标本兼治、惩防并举的治理效果,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全面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

(据新华日报·交汇点)

## 地方动态

### 陕西:

#### 74家社会组织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近日,陕西省民政厅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结合2019年度检查结果,依法对106家省级社会组织给与行政处罚决定,其中32家予以限期整改,74家予以撤销登记。依法撤销的74家社会组织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021年,陕西民政厅持续加大社会组织执法监管,加强年度检查工作力度,规范社会组织行为,按照“整改规范一批、督促注销一批、撤销登记一批”的工作思路,对不参加年检、不正常开展活动、不主动办理注销登记的社会组织启动行政执法程序,对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登记行政处罚;对未正常开展活动的社会组织督促办理

注销登记手续,同时纳入活动异常名录。省厅对106家省级社会组织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运用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实行联合惩戒,进一步加大违法成本和处罚力度。

下一步,陕西省民政厅将持续巩固打非整治专项行动成果,全面推进打非整治工作常态化,将严厉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和执法监督工作相结合。通过年度检查、等级评估、专项抽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等手段,强化监管,强化对名存实亡社会组织的清理整顿力度,引导社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活动,积极营造社会组织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促进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据陕西社会组织)

### 天津:

#### 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推动会召开

天津市民政局于6月9日组织召开市级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综合监管推动会。全市62家业务主管单位相关负责同志参会。为提升全市社会组织服务管理水平,会议要求:

一要坚持严管与赋能并举原则。在加强登管联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社会组织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组织良好发展环境的同时,加大社会组织扶持培育力度,扩大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规模,积极向社会组织赋能,助力社会组织不断提升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

二要坚持履责与服务并重原则。加强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是登记管理机构、业务主管单位义不容辞的重任,

要清醒认识到天津社会组织发展与人民群众生活需求、城市经济发展还存在很大差距,亟需提升社会组织的整体服务能力与水平,需要登记管理机构与业务主管单位协同找到社会组织与行业发展之间的结合点、生长点与发展点,有力推进全市社会组织向高质量发展。

三要坚持沟通与合作并行原则。当前天津市社会组织“重登记、轻监管”的局面还没有得到根本性扭转,多部门联合执法力度还不够大,需要登记管理部门与业务主管单位进一步加强沟通与合作,切实加强日常监督、联动执法,合力推进全市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据天津社会组织动态)

### 云南:

#### 通报表扬44家社会组织

近日,云南省民政厅对云南报关协会、云南坚果行业协会、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云南省川渝商会等44家行业协会商会进行了通报表扬。

自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以来,这些行业协会商会积极响应号召,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减税降费的重大

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采取有效措施减免降低会费及其他收费,以实际行动为减轻企业负担,为优化营商环境作出了贡献。

截至2021年6月4日,44家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减免降低会费及其他收费1672.334万元,惠及3769家企业。

(据云南社会组织)